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银行结构性存款的核查意见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华旅游”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就九华旅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银行结构性存款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09号核准，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768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2.0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34,374,4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04,903,176.00元。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5年3月17日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会验字[2015]1322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九华旅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额（万元）	项目核准文件
1	天台索道改建项目	9,821.00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皖发改社会函【2011】1247号
2	东崖宾馆改造项目	4,800.60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皖发改社会【2012】26号
3	西峰山庄扩建项目	4,930.00	青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青发改【2012】50号
4	偿还银行贷款	10,965.00	-
	总 计	30,516.60	-

三、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银行结构性存款情况

(一)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银行结构性存款计划具体内容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用不超过6,000万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银行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1、银行结构性存款

银行结构性存款为银行的收益增值产品，在确保本金安全的前提下，运用利率、汇率等产品与传统的存款业务相结合的一种创新性存款。

2、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3、购买额度

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在决议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上述银行结构性存款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4、信息披露

公司在进行银行结构性存款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银行结构性存款的名称、金额、期限、利率等。

(二) 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银行结构性存款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仍然受到金融市场及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将根据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控制投资风险措施

(1)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门负责具体操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定期对银行结构性存款进行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权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 对公司的影响

在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银行结构性存款，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银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二)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银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三)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中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同意公司使用暂时募集资金进行银行结构性存款。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一)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进行银行结构性存款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明确同意意见，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的相关规定。

(二)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进行银行结构性存款事项，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银行结构性存款事项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进行银行结构性存款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马志涛

马志涛

戚科仁

戚科仁

